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少字第1150111105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張璟華(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B22232****)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。

依據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9條第1項第2款及同法第97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張璟華為到宅居家托育人員，於受託照顧幼童期間，對該童有不當肢體對待及照顧行為，致其出現負面身心反應，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9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認定其有對兒少身心虐待之行為。

局長 廖靜芝